

证券代码: 001255

证券简称: 博菲电气

公告编号: 2025-028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续聘审计机构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在 2024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为公司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做出了贡献。公司同意拟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 年 1 月 24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96 名、注册会计师 2,498 名、从业人员

总数 10,021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3 名。

立信业务总收入（经审计）50.0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5.16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7.65 亿元。2024 年度立信为 693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电子设备制造业、医药制造业、设备制造业等，上市公司审计收费 8.54 亿元，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8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66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多万，在诉讼过程中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8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

				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	--	--	--	---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43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涉及从业人员 131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孙峰，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立信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年承做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5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范国荣，201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 年开始在立信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5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胡义飞，202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开始在立信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1 家。

2.诚信记录

上述拟任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复核合伙人最近三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及行政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审计费用情况：公司支付的 2024 年度审计费用共 120 万元（含税）。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行情以及公司年度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数量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实际情况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2025 年度的审计费用。

二、拟聘任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14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立信具有相关执业证书，已完成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有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素养和良好的诚信状况。在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聘期一年。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3.立信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